

土耳其的族群政策與問題

謝國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教授

摘要

土耳其的版圖橫跨歐亞兩洲，其在歷史上與地理上的重要性，使得它成為一個多族群的國家。然而，一直以來土耳其政府只願意承認三個人口比例佔不到 0.1% 的非穆斯林少數民族；而人口佔將近兩成之最大的少數民族庫德族卻未獲政府承認。經過相關文獻的整理分析，本論文發現凱末爾主義與色佛爾症候群是形塑土耳其族群政策的兩大因素，而在可預見的未來土耳其並無改變其族群政策的可能性，這不但將持續影響其對庫德族政策，也將持續阻礙其進入歐盟的道路。

關鍵詞：土耳其、庫德族、族群政策

* 本論文初稿發表於 2015 年 10 月 17 日台灣國際研究學會舉辦之「躍升中的土耳其」學術研討會。

壹、前言

土耳其總人口約有 7,900 萬人 (CIA, 2015)。依土耳其憲法第 66 條規定，只要具備土耳其公民身分者即為土耳其人 (Everyone bound to the Turkish State through the bond of citizenship is a Turk) (Yasar, 2006)，而官方所「承認」的少數族群乃是根據 1923 年『洛桑條約』(Treaty of Lausanne) 所規定，僅有亞美尼亞人 (Armenians)、希臘人 (Greeks) 以及猶太人 (Jews) 等三個非穆斯林族群 (Çinar, 2011)。不過條約中也規定了土耳其與希臘的人口交換，當時約有 110 萬的希臘人從土耳其回歸希臘，而約 38 萬的穆斯林從希臘回歸土耳其，留在土耳其的希臘人僅剩 20 萬左右 (Clogg, 2002)。換言之，在土耳其政府的眼中，其境內的少數族群僅有三個，而這三個族群基於與主流社會的宗教差異，以及種種歷史因素與政治因素等，當代其佔土耳其的總人口微乎其微，估計僅剩不到 0.1% (Toktas & Aras, 2009; CIA, 2015)。

然而，從社會科學的觀點來看，土耳其的族群其實是呈現非常多元的樣貌。土耳其有一句俗語說：「土耳其有七十二又二分之一個民族」 (Türkiye'de yetmiş ikibuguk millet var = There are seventy-two-and-a-half peoples in Turkey) (Mutlu, 1996: 517)，雖然這個俗語有點誇張，而數字有二分之一也不合常理¹。不過根據學者研究，土耳其境內的族群數目不會少於四十七個 (Mutlu, 1996: 517)。由於土耳其對其他族群的存在持否定的態度 (Çinar, 2011)，因此也欠缺對境內族群人口的調查，最後一次以母語為分類的人口普查時間為 1965 年 (Mutlu, 1996: 519)，所以當代一般文獻所看到的數據都僅是估算而已，且常因不同的偏好而有相當大的落差，尤其是對庫德族人數的估算還涉及支持庫德族立場 (pro-Kurdish) 與支持土耳其立場 (pro-Turkish) 的差異 (Mutlu, 1996: 517)。據美國中央情報局 (CIA, 2015) 估計，佔多數的土耳其裔人 (Turkish ethnicity) 大概有 70-75% 之多，而聚集於東南部的庫德族人 (Kurds)，佔總人口約 18%，其他少數

¹ 二分之一民族據傳是指吉普賽人 (Mutlu, 1996)。

族群合計約有 7-12% 的人口。

從官方認定與社會現狀的巨大落差來看，土耳其政府只願意承認三個人口比例佔極少數的非穆斯林少數民族；而根據 2009 年的研究估計，僅不到十萬的非穆斯林屬於被承認的少數族群（Toktas & Aras, 2009: 701），佔總人口的 0.1% 而已。而人口佔將近兩成之最大的少數民族庫德族卻未獲政府承認（Çinar, 2011; Toktas & Aras, 2009）。究竟土耳其政府是採取甚麼樣的族群政策？其政策邏輯為何？本文將進行文獻分析，試圖從土耳其的建國背景、重要族群議題（尤其是庫德族問題），以及加入歐盟等層面，進行探索性的研究，期能對土耳其的族群問題與族群政策做一個深入的描述性分析。

貳、土耳其共和國的成立與族群糾葛

土耳其共和國乃是繼承鄂圖曼土耳其帝國而來，共和將帝國推翻，試圖建立與帝國截然不同的政治經濟社會體制（Cinar, 2011），然而卻也難以避免承繼了帝國所遺留下來的若干遺緒。例如，鄂圖曼帝國的統治階層是遜尼派穆斯林土耳其人（Sunna-Muslim-Turkish），而這一群人也成為共和國的優勢族群；雖然共和國廢除了帝國的米列特制度（millet system）²，但在認定誰是少數民族的決策上，也難以跳脫其所欲推翻的米列特制度，即以宗教差異來進行人口分類（Yegen, 1999: 557）。

除上所述，腐敗的帝國留給共和最大的遺緒恐怕是被列強瓜分的敗戰陰影—色佛爾症候群（Sèvres Syndrome），以及隨之發展出來的建國方針—凱末爾主義（Kemalism）。分述如下：

一、色佛爾症候群

鄂圖曼帝國是以土耳其人為主體，建立於中世紀之橫跨歐亞非三洲的

² 米列特制度簡單說來就是一種宗教自治，人們依照其宗教信仰而非族群差異而受到不同的米列特所規範與統治。米列特的統治者是宗教領袖，其擁有相當大的權力，包含制定法律、徵稅等，擁有相當高的自治權，而不受帝國的干涉。

大帝國。十九世紀末逐漸受到歐洲列強的影響，雖有自強改革之舉，但卻步履蹣跚，終究慢慢受到列強的瓜分，不斷有喪權辱國的情勢出現。在 1878 年的土俄戰爭後失去了保加利亞，二十世紀初逐漸失去了巴爾幹半島，在一次大戰 (1914-18) 之前除了色雷斯 (Thrace) 與愛第尼 (Edirne) 之外，位於歐洲的其他領土全數喪失。一次世界大戰時，鄂圖曼帝國加入德國及奧匈帝國為主的同盟國 (Central Powers) 陣營，與英國、法國、俄羅斯、義大利等為主的協約國 (Allied Powers) 陣營對立。大戰期間由於擔心境內亞美尼亞人與對手俄羅斯勾結，而發生了慘絕人寰的亞美尼亞種族屠殺 (Armenian Genocide) 事件，此事件成為繼承者共和政府所必須背負的原罪，但土耳其政府並不願正面面對這個歷史事件，成為土耳其的政治紅線之一 (Patton, 2006)。

一次大戰的戰敗旋即導致帝國的崩解，但卻沒有立即讓帝國斃命，鄂圖曼帝國的主體依然苟延殘喘。敗戰的鄂圖曼帝國於 1920 年 8 月與協約國簽訂了『色佛爾條約』 (Treaty of Sèvres)，解除鄂圖曼帝國在阿拉伯世界與北非的所有權利，准許亞美尼亞獨立，讓庫德族所屬的庫德斯坦 (Kurdistan) 自治³，並且讓希臘可以佔有色雷斯東岸與安那托利亞 (Anatolia) 西岸 (Encyclopædia Britannica, 2015; Cinar, 2011)。此條約對鄂圖曼帝國與土耳其人十分苛刻，因而激發出土耳其民族運動 (Turkish National Movement)；由凱末爾 (Mustafa Kemal Atatürk) 所率領的土耳其民族主義者無法承認這個條約，並與希臘、亞美尼亞、法國等佔領部隊發生戰爭，此即為土耳其的獨立戰爭 (War of Independence)。此仗由土耳其獲勝，並一舉推翻了鄂圖曼帝國，也推翻了蘇丹帝制 (Sultanate) 以及伊斯蘭哈里發制度 (Caliphate)⁴，更於 1923 年 7 月 24 日與各國重新簽訂了『洛桑條約』，保留了東色雷斯，並取消了庫德斯坦的自治；稍後正式於 1923 年 10 月 29 日建立了世俗化的土耳其共和國。

³ 當時英國其實主張讓庫德斯坦獨立建國。

⁴ 哈里發制度是一種政教合一的伊斯蘭政府形態。在這種政府形態裡，身兼穆斯林最高的宗教與政治統治者哈里發 (caliph) 為所有穆斯林的領袖，而鄂圖曼帝國的蘇丹即具備這種角色。

土耳其的庫德問題可說源自於建國初期的經驗。『色佛爾條約』對土耳其人是苛刻的，但對庫德族卻比較有利；相反地，『洛桑條約』對土耳其人較有利，但卻讓庫德斯坦面臨被瓜分的悲慘命運，分別納入土耳其、敘利亞、伊拉克、伊朗的領土（Cinar, 2011）。可謂幾家歡樂幾家愁啊！『色佛爾條約』的悲慘經驗，發展出土耳其的色佛爾症候群（Sèvres Syndrome），意即土耳其成天擔心國家領土與主權有被分裂的危險（Akçam, 2004; Patton, 2006: 45），其中尤其提防差點就獲得自治權（甚至獨立建國）的庫德族人的分裂，也因此庫德族的問題才會成為土耳其的政治紅線。

此一症候群進而演變成色佛爾偏執狂（Sèvres paranoia），在當代的土耳其族群政策裡，即使有加入歐盟的強烈需求，但在面對歐盟要求土耳其要改善少數族群的權利時，土耳其僅只願有些微的讓步，一方面出於對歐洲列強曾經對其國家安全威脅的不信任，另一方面則擔心萬一讓步過多，賦予庫德人更多的文化權恐怕會更加激發庫德人的分離意識（Toktas & Aras, 2009: 714）。

二、凱末爾主義

凱末爾是土耳其民族主義運動的領袖，也領導了土耳其的獨立戰爭，共和國成立後他順利成為第一任土耳其共和國的總統，後來也被尊稱為土耳其共和國的國父。凱末爾強烈體驗了腐敗帝國的衰亡，也體驗了歐洲各國的強大，以及來自列強的欺凌與羞辱，更曾體驗到土耳其領土和主權被瓜分的恐懼。這一切經驗型塑起他的建國理念，是為凱末爾主義，迄今都還是土耳其的重要建國方針。

凱末爾主義包含了政治、社會、文化與宗教等層面的改革，目的在去除鄂圖曼帝國留下的遺毒，並擁抱西方的生活型態，包含民主、自由、平等、以及世俗化等。在凱末爾建國之初，他即建立了一套現代化計畫（modernization project），企圖同時進行民族打造（nation building）與國家打造（state building）的工程，以建立一個與以往不同的新民族（new nation）、以及新國家（new state）（Cinar, 2011; Evred, 2005）。

凱末爾主義主要內涵有六大項，又被稱為六支箭（Six Arrows），分述如下：（1）共和主義（republicanism）：以代議民主取代專制君主，奉行人民主權、自由、法治等信條。（2）人民主義（populism）：其定義和一般西方所強調之人民與精英對抗的民粹主義不同，而是強調人民與君主、貴族、哈里發以及封建領袖等傳統統治者的對抗。（3）世俗主義（secularism）：其乃是一種政教分離的意識形態，不准宗教介入政治，也不許政治介入宗教，有別於鄂圖曼帝國時期之政教合一的哈里發制度。（4）改革主義（reformism）：這是一種文化與社會的改造運動，強調以西方的新制度與新思維來取代舊制度與舊思維。（5）民族主義（nationalism）：強調建立一個同質性的土耳其民族國家，用以取代鄂圖曼帝國時期准許不同宗教群體維持自治狀態的「米列特系統」。（6）國家主義（statism）：強調國家至上，國家是推動土耳其現代化的工具，其主權不容被挑戰與分裂（Wikipedia, 2015; Cinar, 2011）。

簡言之，凱末爾主義試圖把國家打造與民族打造畢其功於一役，意圖融合所有的社會差異，建構一個同質性的土耳其想像共同體。從族群的角度來看，此般的建國方針很容易型塑特定的族群政策方向，例如否認差異，創造同質性的民族迷思、採行同化政策等（Cinar, 2011），而這也相當程度解釋了為何土耳其只承認條約所規定的三個人數極少的少數族群，而刻意否認庫德族以及其他少數族群的存在。

叁、庫德族的問題

一、誰是庫德人？

從社會科學的觀點來看，所謂的族群（ethnic group）⁵是「一群擁有共同祖先、語言、文化或宗教的人，且這群人認為他們是與他人不同之獨特

⁵ 與族群相關且相近的詞彙頗多，包含種族（race）、少數民族（minority）、民族（nation），這些詞彙皆有相近之處，卻也存有許多差異（詳見謝國斌，2014），本文基於行文需要會交互使用之。

群體」(Robertson, 1988: 286)。而這種區辨族群差異之族群標記(ethnic marker)可以包含內在主觀的(emic)成分,也可以包含外在客觀的(etic)指標,而這些主客觀的指標主要包含共同的種族、語言、宗教、文化、歷史記憶等。

在客觀性上,族群成員必須擁有可資辨識的客觀共通點,即使這個共通點可能是人為創造(invented)或想像出來的(imagined)也可以(Trevor-Roper, 1983; Anderson, 1991; Conzen, et al., 1992; Hobsbawm, 1993)。就主觀性而言,族群成員必須能主觀地意識到,其成員有別於他人之共通點(例如體質外貌特徵、語言、宗教等),並且相信成員間有共同的祖先來源與共同的歷史記憶,至於事實上他們是否擁有客觀的血緣關係反而不是那麼重要(Weber, 1978: 389),而這共同的信念也構成了如法國思想家雷南(Ernest Renan)的概念,認為民族就是希望住在一起的一群人,而其構成與維繫並非固定不變的,而是一個類似「每天公民投票」(daily plebiscite)之後的抉擇結果(Mutlu, 1996: 518)。

族群與民族雖然有定義上的差異,但其形成的條件與認同維繫的條件卻類似,理論基礎也可以互相沿用。從前述對於族群或民族形成與維繫之主客觀條件來看,土耳其境內的庫德人不但是一個族群(Mutlu, 1996: 518),其獨立建國與爭取國際認可的政治行動,在理論上已足以讓其構成一個民族(Eriksen, 1993)。

區辨庫德族之主要內外指標是語言,不過真正要界定时仍存有若干技術上的問題。首先,混血兒的認同問題,這是所有族群都會面臨的困難,雖然庫德人還是維持高比例的族群內婚,但仍有為數不少的都市庫德人與其他族通婚;另外,還有一些具備庫德認同但卻不會說庫德語的人。其二,庫德族語言存有不少方言,主要包含 Kirmanci、Lur、Kelhur、Gorani,以及 Zaza 等,其中就有學者不認為 Zaza 隸屬庫德方言,即使 Zaza 人自認為是庫德族。其三,被庫德族同化而說庫德語的人,包含些土耳其人與阿拉伯人(Mutlu, 1996: 518-19)。

整體而言,庫德族是信奉回教的穆斯林,但其仍在語言上與其他穆斯林有所不同,足以構成一個獨特的族群,即使在語言與認同的界定上仍存

有些許問題，但並不足以讓外界否定其存在。況且，庫德族無論在歷史經驗、居住空間、社會經濟地位，以及主觀認同上，都與優勢的土耳其人有所差別，這些都足以證成其事實的存在。只不過土耳其這個重要他者 (significant other) 的認定或否定，還是會影響到庫德族的命運與走向。

二、庫德族問題的源起

如前所述，區辨庫德族族群性的首要指標是語言。然而，居住空間的隔離 (spatial segregation)、生活、文化、社會等型態的差異等，也構成庫德人與其他族群的區別。長期以來，庫德族都居住在土耳其的東南部的山區或平地，當地氣候環境惡劣，經濟發展落後，而社會維持著部落的結構形式，宗教長老扮演著統治權威的角色 (Gündüz-Hoşgö & Smits, 2002: 418)。

庫德族問題的根源至少可追溯到十九世紀，在西方帝國主義的入侵下，不少鄂圖曼帝國的省分宣布獨立，而當時的庫德族部落與宗教領袖也曾發起反抗運動，與帝國統治群體 (即土耳其人) 發生了武裝衝突。不過，在一次世界大戰期間與土耳其獨立戰爭期間，庫德族與土耳其人間的紛爭暫時擱置一旁，聯合起來對抗英國、法國、義大利、希臘、俄國、亞美尼亞的聯軍，而庫德族部落與宗教領袖也曾參加土耳其國民大會 (Turkish National Assembly) 的決策 (Gündüz-Hoşgö & Smits, 2002: 418)。

然而，當 1923 年土耳其共和國正式成立後，雙方的衝突再次浮現。在凱末爾主義的引導下，土耳其政府進行大刀闊斧的改革，試圖革除鄂圖曼帝國的傳統幽靈，讓土耳其變成西方化、現代化、民主化與世俗化的民族國家。此舉大幅縮減了伊斯蘭的宗教角色，也影響了宗教領袖的權力。改革運動在東部庫德族部落遭遇了巨大的阻礙，土耳其政府為了貫徹其決心，也採取了強勢的鎮壓行動。在 1938 年的鎮壓行動之後，土耳其政府實施了一系列的政策，更進一步影響到庫德族，包括：(1) 土耳其語為唯一的官方語言：試圖藉由語言的統一來建立一個沒有族群的同質性民族國家。(2) 使用拉丁字母取代傳統字母。(3) 推行以土耳其語教學的義務教育 (Gündüz-Hoşgö & Smits, 2002: 418)。

三、土耳其的庫德論述：庫德問題不是族群問題，而是一種政治反動問題

基於擔心國家主權被分裂、擔心庫德人的分離勢力的色佛爾症候群，土耳其政府對於境內庫德族的基本論述就是不承認其少數族群的身分，更不承認有庫德族以及庫德族性（Kurdishness）的存在。在官方的認知裡，庫德人就是土耳其人（Cinar, 2011）；更精確來說，庫德人其實只是住在山區的土耳其人（mountain Turks），由於他們混雜了波斯人、阿拉伯人以及亞美尼亞人的成分，因而忘記了自己的來源、母語，並且疏離了自己原來的種族（Kilic, 1998）。

此一論述幾乎從其獨立建國開始就一直持續到今日。一方面，土耳其共和國似乎延續了被其推翻之鄂圖曼帝國統治者思維⁶，認為庫德人也是穆斯林，因此不能算是宗教上的少數民族。就如同歷史學者Bernard Lewis（1965: 329）所言：「鄂圖曼帝國有穆斯林族，但沒有土耳其族、阿拉伯族、或庫德族；有希臘族、亞美尼亞族、猶太族，但他們是宗教群體而非族群民族。」（Yegen, 1999: 557）

另一方面，土耳其政府完全否認語言、文化、歷史記憶與階級層面對族群認同的形塑。面對從獨立建國以來即層出不窮的庫德問題（Kurdish question），在土耳其的國家論述（Turkish state discourse）裡，從來不認為是族群政治的問題（ethno-political question），而將之定位為一種與土耳其共和國對抗的部落反動勢力，也是一種反凱末爾主義的保守反動勢力。土耳其共和國代表的是民主化、世俗化、以及現代化，而庫德人的造反則是一種政治反動、部落反抗，以及區域落後的表現。也因此，庫德人的反抗無關族群，而是各種前現代邪惡勢力（evils of Turkey's pre-modern past）的反動，包含庫德部落、庫德土匪、庫德長老（sheikhs）等（Yegen, 1999: 555）。

土耳其國家論述就是凱末爾主義的延伸，而其所理解的庫德問題其實

⁶ 鄂圖曼帝國境內無庸置疑包含眾多民族，無論從宗教、語言或文化層面來看都有，但當時在伊斯蘭哈里發制度下，帝國統治者是以宗教而非族群來分類，並依「米列特系統」建立民族位階（hierarchy），而當時的庫德人屬於穆斯林統治群體之一。

就是鄂圖曼傳統論述與米列特系統等幽靈持續在庫德人聚居地徘徊的結果。土耳其國家論述主要包含了西化、現代化、中央集權、民族主義、以及世俗主義，試圖取代鄂圖曼帝國時期的非西方(non-western)、去中央(de-central)、反民族(a-national)、非世俗的(non-secular)社會組成。不過，土耳其政府認為鄂圖曼帝國時期所代表的傳統論述依然徘徊在土耳其社會，包含傳統主義、去中央主義、鄂圖曼主義(Ottomanism)、伊斯蘭主義(Islamism)等，這些都成為對抗現代土耳其論述的反論述(Yegen, 1999: 559)。

因此，從土耳其的國家論述來看，庫德人的叛亂無關族群衝突，而是一群被共和政府廢除的哈里發體系保守勢力的反動，庫德問題是哈里發舊勢力對抗共和體制的問題⁷。在民族主義與國家主義的大旗下，土耳其共和國當然無法承認任何挑戰其政治整合的分離勢力，也因此土耳其政府乃致力於透過政治與軍事手段來鞏固中央政府的權力，包含強制遷徙與同化他們認為是落後部落的庫德人。例如 1934 年的『遷徙法』(Settlement Law)第十條即規定：「本法不承認部落之政治與行政當局的權威……，所有過去所被承認的權利全數廢除，即使這些權利有官方典章記載，部落的首長統治……長老統治等所有相關組織與成分一律廢除。」(Yegen, 1999: 562)

此一論點若從 1920 年代到 1930 年代土耳其獨立建國之初的政治氛圍來理解的話，將更能清楚掌握土耳其國家論述的要點。建國之初，土耳其的首要任務是國家權力的鞏固，各種反動勢力自然都被視為是鄂圖曼帝國傳統幽靈的反撲，包含庫德人的反叛。而從當時土耳其統治者的觀點來看，庫德人確實同屬穆斯林群體，實在沒理由反抗，會起而反抗的若非是舊勢力的反撲，就是地方土匪的造反。因此，土耳其政府所建構出來的庫德性(Kurdishness)就無關語言與文化，而是與土耳其性(Turkishness)對抗的反動舊勢力：即伊斯蘭基本教義對抗政教分離、傳統對抗現代、邊陲對抗中央、哈里發系統對抗世俗共和政體、部落政治對抗現代民主政治、落後邊陲經濟對抗統合的國家經濟等(Yegen, 1999: 567)。

⁷ 在鄂圖曼時期的哈里發制度下，庫德人確實有相當程度的自治權，然而此制度於 1924 年被廢除，使得原本就與土耳其中央政府缺乏整合的庫德人分離意識更加激化(Yegen, 1999: 561)。

至於何為庫德認同 (Kurdish identity)？從土耳其所建構的國家論述來看，庫德認同無關語言和文化，更無關對庫德認同的隱藏 (concealment)，而是要給予根本的排除，因為所謂的庫德認同就是反國家、反中央、反整合，土耳其政府宣示要排除這樣的庫德認同，而將庫德人整合成愛國的、支持中央的、融入土耳其的現代人 (Yegen, 1999: 568)。

綜合而言，究竟土耳其政府對庫德人的論述與認知是一種錯誤的詮釋 (misinterpret)、一種重新建構 (reconstitution)、還是刻意給予貼上負面的標籤以規避其迫害人權的責任？學者之間有不同的看法 (Yegen, 1999)，不同族群間亦有不同的觀點。然而，這裡所呈現的確實是理解土耳其政府之庫德政策的重要線索。

肆、土耳其的族群人權議題與歐盟路

根據凱末爾主義的建國方針，現代化、西方化、歐洲化是土耳其追求的目標。自歐盟 (European Union) 成立以來，加入歐盟一直都是土耳其的重要政策。然而，1993 年制訂的「哥本哈根成員標準」 (Copenhagen membership criteria) 裡有關民主與人權的規範，卻也一直是土耳其進入歐盟的障礙，成為「土耳其進入歐洲的長征」 (Turkey's long march toward Europe) (Toktas & Aras, 2009: 698)；當然這也是歐盟督促土耳其落實自由化、民主化與保障人權的一個籌碼，因為一旦一個國家成為正式會員國後，歐盟就無法有效控制該國的少數民族規範 (Toktas & Aras, 2009: 717)。根據歐盟協商標準，假如土耳其嚴重且持續違反歐盟有關自由、民主、人權、法治等規範，歐盟可以逕自或依成員國要求，建議暫停協商並研擬重啟協商的條件 (Toktas & Aras, 2009: 698)。

經過多年的努力，土耳其終於在 1999 年的赫爾辛基高峰會 (Helsinki Council Summit) 獲得了候選人身分 (candidate status)，並於 2005 年 10 月開始與歐盟進行加入協商。儘管這段期間土耳其進行了不少的政治改革，但是賽普勒斯議題、少數族群之文化與宗教權利問題、軍人干政的問題，以及經濟穩定等問題，都持續是土耳其於協商過程中所需面臨的挑戰

(Toktas & Aras, 2009: 698)。

無論如何，凱末爾主義是指導土耳其政策走向的最高方針，加入歐盟確實符合凱末爾主義歐洲化、西方化的理想，然而凱末爾主義中有關追求同質性的民族主義與中央化的國家主義卻是土耳其政治的紅線，也成為土耳其加入歐盟所面臨的瓶頸。面對歐盟的標準與己身的政治紅線，土耳其採取的對策是「差異化論述」(difference argument)，也就是力陳土耳其的情形與歐盟各國有所差異(Toktas & Aras, 2009: 698)，只不過歐盟各國究竟要不要買單，又是另一回事。

在族群議題方面，土耳其則重申其一以貫之的立場：除了 1923 年『洛桑條約』所規定之非穆斯林群體希臘人、亞美尼亞人以及猶太人之外，否認其他少數族群的存在(Çinar, 2011)，其他人都是處於平等地位的公民(Toktas & Aras, 2009: 699)。

一、土耳其的族群政策

土耳其的族群政策(minority regime)是由『洛桑條約』與凱末爾主義形塑而成(Toktas & Aras, 2009)。1923 年的『洛桑條約』乃是土耳其獨立戰爭獲勝後，與法國、英國、義大利與希臘聯軍簽訂的和約，並獲得國際聯盟的支持，可視為是土耳其共和國建國的基礎條約。為了確保少數族群的權利，該條約第 37 至 45 條規定，只有非穆斯林(non-Muslim)的群體才被承認為少數族群，且享有諸多權利，包括使用母語，政治平等，建立宗教、教育、與社會福利機構，宗教自由，遷徙與移民的自由(Toktas & Aras, 2009: 699-700)。

『洛桑條約』並無明確規定誰是非穆斯林的少數族群，但土耳其政府據此僅承認希臘人、亞美尼亞人以及猶太人為少數族群，這三個族群剛好也是鄂圖曼帝國米列特系統下的米列特民族(millet)。至於其他非穆斯林的宗教族群還包括亞述人(Assyrians)、迦勒底人(Chaldeans)、涅斯特人(Nestorians)等都不曾屬於米列特系統，也因而不被視為少數族群。從『洛桑條約』以後，土耳其政府除了依據 1925 年與保加利亞簽訂的『友好條約』(Treaty of Friendship)，而把伊斯坦堡的保加利亞人納入少數族群

規範之外，迄今都未曾把其他非穆斯林群體納入少數族群的保護範圍，也因而引起若干的不滿，尤其在基督教社群裡。根據 2009 年的研究估計，大約僅有 9 萬的非穆斯林屬於被承認的少數族群 (Toktas & Aras, 2009: 701)。

在『洛桑條約』所規範的少數族群權利裡，土耳其政府其實存著法理上 (*de juri*) 與實際務上 (*de facto*) 的落差，除了自由遷徙與移民這一條獲得徹底執行之外，其餘在實際的執行面仍有所不足，甚至三不五時就會出現侵害少數族群權利的情形。例如，在 1930 年代出現了「公民講土耳其語！」 (Citizen speak Turkish!) 運動，都市裡拒絕說土耳其語的少數民族成為目標，而土耳其『刑法』 (*Penal Code*) 第 159 條也存有所謂的「侮辱土耳其條款」 (*Insulting Turkishness Clause*)，就常有人被據此起訴 (Toktas & Aras, 2009: 701)。

至於對那些不受條約保障的少數族群，即使政府一再宣稱土耳其沒有族群問題，強調所有人都享有平等的公民權利，但實際上土耳其政府對少數族群的歧視作為仍層出不窮，尤其在早期階段。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土耳其軍隊採取隔離政策，非穆斯林軍人都被解除武裝，被派去修築公園、道路、以及撿拾垃圾等工作，只有土耳其人 (*being of Turkish race*) 才有資格進入軍校，成為軍人。而另一個例子是，1942 年頒布的『資本稅法』 (*Law on Capital Tax*)，雖然這只是一次性的法律，並於 1944 年廢除，但要求非穆斯林付比較高的稅。當時許多非穆斯林為了繳稅而變賣家產，無力付稅者則被送入遠離家鄉的勞動營 (*labor camps*) (Toktas & Aras, 2009: 705)。

對少數族群的歧視，另一方面則反映著給優勢族群的特權。土耳其的優勢族群是遜尼派穆斯林土耳其人，雖說在凱末爾主義下土耳其強調世俗主義，然而在實際作為上遜尼派 (*Hanefi-Sunite*) 卻定義了土耳其性 (*Turkishness*)，例如在移民政策上就偏好來自巴爾幹與高加索地區的遜尼派穆斯林移入，而在教育體系裡的倫理道德規範也是依循遜尼派的教義，其他諸如阿拉維派 (*Alwites*) 的教義則被屏除在外，也因而阿拉維派特別支持世俗主義，並且關注土耳其政府違反世俗主義的諸多缺失 (Toktas & Aras, 2009: 705)。

二、歐盟對土耳其族群政策的挑戰

歐盟成立於 1993 年，從成立時的 6 個成員國擴大到今日的 28 個會員國。土耳其於 1999 年獲得會員候選人的資格，並於 2005 年開始與歐盟進行入會協商。為了符合哥本哈根會員資格標準，在 1999-2005 年這段期間，土耳其進行了不少的政治改革，包含 2002 年的修憲，目的在實現其加入歐盟的美夢。

然而，如前所述，土耳其仍存有許多問題，尤其在人權與少數族群問題上，一直都是其獲得歐盟認可的障礙。歐盟也強烈挑戰土耳其傳統的族群規範，其中歐盟執委會 (Commission) 透過年度的進度報告來對土耳其進行評鑑，歐盟理事會 (Council) 則透過領袖高峰會來把關，至於歐洲議會 (Parliament) 則於口頭與書面報告強調土耳其要善待少數族群 (Toktas & Aras, 2009: 706-707)。歐盟執委會於 1998-2005 期間發表了八次的報告，其中對於少數族群、文化權利以及宗教自由的關注佔了最大的篇幅，而每一篇報告都有特別關注到亞述人、庫德族以及阿拉維教派的情形，而報告也都會特別強調土耳其迄今都不簽署 1998 年通過的『保護少數民族架構公約』 (*Framework Convention for Protection of National Minorities*) (Toktas & Aras, 2009: 707)。

針對歐盟對其少數族群、宗教、人權等議題的挑戰，土耳其是以平等原則 (principle of equality) 來回應，而非差異原則 (principle of difference)，也就是說政府對待所有的土耳其公民不分種族、族群、宗教、性別，都置於同一套權利與自由的標準上 (Toktas & Aras, 2009: 719)。在少數族群的政策上，土耳其政府的反應一如往常，只承認條約所規定的少數族群，主張其餘的人民皆屬單一共和國 (unitary republic) 裡平等的公民，並不存在少數族群的問題。

不過，為了實現加入歐盟的夢想，土耳其還是依據前述的平等原則，釋出善意並進行了若干改革，最重要的層面包括：革除歧視、改善文化權、改善宗教自由等。在革除歧視方面，為了避免身分證上的宗教信仰註記成為歧視的來源，土耳其政府准許公民依據自己的意願得將該欄空白。此外，

土耳其也進行了修法，包括 2003 年修『勞動法』(*Labor Code*)，禁止工作上有關語言、文化、宗教上的歧視；2004 年修『刑法』(*Criminal Code*)，增加了一些反歧視條文。教育部也修改了教科書有關少數族群歧視與偏見的內容，而宗教教科書也納入了基督教徒所關心的內容。針對宗教禮拜場所(*places of worship*)的部分，過去政府只補助清真寺的電費，現在則對所有宗教禮拜場所進行補助(Toktas & Aras, 2009: 712)。

在文化權方面，歐盟主要關注的少數族群的權利，尤其是庫德族的問題；不過，少數族群問題(尤其是庫德族的問題)是土耳其的政治紅線，土耳其政府還是不承認庫德族少數族群的地位，土耳其語仍是唯一的官方語言。據此，為了符合歐盟要求，土耳其政府於 2002 年的修憲中賦予人民更多的文化權，他們可以有母語的廣播節目，可以在私立的語言學校教授母語。而在 2003 年『歐盟和諧法』(*EU Harmonization Law*)中准許開設私校教授母語及方言。

儘管如此，在實務運作上，庫德語母廣播節目還是受到嚴格限制，一天不得超過四十五分鐘，一週不得超過四小時，而庫德語頻道的申請流程常受到官僚的刁難，要耗費數年才能獲得核准。此外，任何不屬於官方羅馬拼音字母的標誌與字母都不准使用(但庫德文裡有這些字母)，例如 Q、W、X 等，包含命名裡有包含這些字母也不行(Toktas & Aras, 2009: 713)。

在宗教自由方面，2002 年的修憲准許非穆斯林所擁有的基金會買賣財產，並簡化登記註冊的手續。其他的改革還包括：准許新建禮拜場所、准許基督教文獻(包含聖經)的流通、准許基督教堂自由用水等。不過，世俗主義也是土耳其政治的另一條紅線，他們擔心過度的宗教自由會激發伊斯蘭基本教義派(*Islamic fundamentalism*)的興起。據此，除了『洛桑條約』所規定的三個宗教少數族群之外，土耳其政府並無意再承認其他宗教少數族群的地位，例如阿拉維派；其理由是一旦承認一個，就得承認其他的，因而激發起遜尼派伊斯蘭基本教義派的反彈(Toktas & Aras, 2009: 713)。另一個例子是，土耳其也無法開放猶太男性於公共場所戴傳統頭飾(*kipah*)，即使猶太人是國際條約所保障的少數族群，理由是政府基於世俗主義也禁止穆斯林婦女於公共場所戴頭巾(Toktas & Aras, 2009: 718)。

三、土耳其的矛盾與困境

從土耳其的族群政策與入歐政策來看，土耳其可說面臨了嚴重的矛盾問題；也可以說是凱末爾主義出現當初沒有預見的困境。凱末爾主義興起的背景是，在歐洲列強的環伺下，腐敗分裂的鄂圖曼帝國受盡屈辱，這也讓代之而起的共和國同感羞辱與不安，尤其在『色佛爾條約』之後所產生的擔心國家分裂之色佛爾症候群。因此，追求國家的富強與統一成為土耳其的重要建國目標，而土耳其的範本就是歐洲列強，也因而西方化、歐洲化成為其達成其躋身富強的途徑。這樣的思維並非絕無僅有，中國與日本也都曾經有過類似的變革，只不過因為地緣政治的關係，土耳其更醉心於歐洲化。

從土耳其建國初期來看，歐洲化就是民主化、自由化、世俗化、現代化等，而事實上土耳其也積極朝這個方向努力。然而時至歐盟的時代，歐洲各國的發展層級已經超越了物質與制度的等級，而有更高的精神與道德標準，尤其在人權、少數族群的保護上更是如此，即使歐洲各國自己難免還是會面臨這些問題。只不過，這些問題在土耳其更加嚴重，更加棘手。

加入歐盟絕對是歐洲化的具體實踐，但是歐盟的高道德門檻卻是土耳其凱末爾主義所未曾想像的。加入歐盟是為了實現土耳其躋身富強之林的夢想，而建構一個同質性的統一土耳其民族國家更像是終生志業（Patton, 2006: 42）；可是歐盟要求更多民主開放與少數族群權利開放問題，卻嚴重與凱末爾主義的其他內涵牴觸，成為土耳其必須抉擇的困境，而魚與熊掌之間的拉鋸則是土耳其政治領袖必須審慎因應的難題（Patton, 2006）。

舉例而言，即使土耳其於 2003 年為了因應歐盟要求而修改『刑法』，但是有關於各種侮辱總統、國旗、國家機關、土耳其性等言論，仍不在言論自由保障的範圍之內；例如就曾知名小說家因為在公開場合談論土耳其的兩個政治禁忌：一次大戰期間的亞美尼亞事件以及 1980 年代許多庫德族被屠殺的事件，因而吃上「公然侮辱土耳其」（public denigration of Turkishness）的控訴（Patton, 2006: 43）。

而另一個例子則是少數族群權利的問題。在土耳其高舉民族主義與國

家至上的大旗下，批評政府的言論常被視為對國家不忠，而支持少數族群的權利則會被視為支持分離主義（Patton, 2006: 45）。以少數族群語言文化權來看，雖然在私校教授母語已經合法，但在公立學校甚至大學教庫德語依然不受憲法支持；土耳其教師公會（Teacher's Union）在 2005 年時就曾被要求刪除提倡非土耳其語教學之組織條款，否則即面臨被最高法院勒令關閉的命運（Patton, 2006: 45）。

四、歐盟路的前景

歐洲化、西方化是土耳其建國的建國理想，而加入歐盟是其實現這個夢想的重要里程碑。這個夢想或許可以比擬成對博士學位的夢想，土耳其於 1999 年獲得候選人資格，計畫於 2005 年開始進行入會協商（論文口試），這段期間土耳其針對各國（口委）的要求，努力嘗試透過民主開放（democratic openness）以及「給每個人更多自由」（more freedom for everyone）等政策及口號，來爭取加入歐盟的機會（Cinar, 2011），尤其在革除歧視、改善文化權、改善宗教自由等方面確實做了努力，也修了憲法和一些法律內容（論文）。不過，要進入歐盟這個夢想俱樂部（或者博士俱樂部），就得符合俱樂部的規範—即哥本哈根標準，並且要讓各國（口委）獲得滿意的答案，畢竟進了俱樂部之後大家就處於平等的成員地位，所以口委也自然會特別嚴格把關。

其實哥本哈根標準只是一個大方向，也是一個成員國的道德準則，但由於這不是標準作業程序，仍存有相當大的詮釋空間。針對各國（口委）的要求，土耳其有所回應，但也有自己的詮釋與堅持。目前看來雙方最大的歧異是，少數族群的權利問題，歐盟的規範裡有明確的少數族群條款，也明確認定土耳其有少數族群問題，但土耳其除了承認『洛桑條約』裡所規定的少數族群外，由於其有自己堅持的信念—凱末爾主義，也患有嚴重的色佛爾症候群，甚至出現了認知防衛機轉的偏執狂，認為歐盟的規範類似當年的色佛爾條約，意圖分裂土耳其國家主權（Patton, 2006: 45）。因此只願意有限度地開放若干普世的個體的人權，而不願意對集體的族群權與宗教權有所讓步。

然而，歐盟各國的口委除了個體的人權之外，也關心集體的人權，尤其是少數族群的文化權、被承認權、甚至是自治權等。當一個國家否認一個族群的存在時，焉能承認其集體的權利？這是學理上多元主義 (pluralism) 與文化多元主義 (multiculturalism) 探討已久的問題 (Feinberg, 1996)，況且嚴格說來土耳其的程度連多元主義的標準都還未達成，身為論文口委的歐盟各國豈會不知？而身為候選人的土耳其也理應當知。據此看來，雙方的歧異主要存在於意識形態與心靈層面的不同，而非技術與實務層面的問題，若土耳其無法調整自己的意識形態或治療色佛爾症候群，短期內仍看不出與歐盟口委之間有達成共識的可能，也會讓土耳其的歐盟之路更加艱辛而遙遠。

雖然艱辛，只要肯努力就有改變的機會。其實，土耳其成功加入歐盟的關鍵不能寄望口委的善意，而是在自己的轉念。例如，土耳其拒絕承認庫德族，但是近年來卻成功把庫德族諾魯茲新年 (Nevruze New Year) 接受成自己的節慶，原因是在突厥的民俗 (Tukic folk cultures) 裡，即存有這個節慶。土耳其為了在地緣政治上扮演大突厥世界裡的老大哥角色，並成為中亞各國與歐盟連結的橋梁，增加自己入歐的籌碼，近年來透過與中亞各國的接觸與文化研究等，發現庫德族所慶祝的諾魯茲新年其實在其他突厥國家早就存在了，因而得以合理化自己接受這個節慶的理由 (Evered, 2005: 472)。這個案例是典型的文化再創 (re-invention)，與民族打造和想像共同體的打造有異曲同工之妙，目的都在藉由創造共同的記憶、信仰、節慶、迷思等，來建構一個更為同質性的民族國家。也因此，針對土耳其的困境，除了要求土耳其接受更高標準的民主標準、接受多元文化主義、治療色佛爾症候群之外，或許努力把少數族群的文化納入土耳其文化，重新定義土耳其性或許也是可行之道。

伍、結語

土耳其是一個多元族群的國家，包含種族類別的族群、宗教類別的族群，以及語言文化類別的族群。不過，當前有關土耳其族群問題的熱門議題主要有三方面，包括加入歐盟所面臨的少數族群權利保障議題、庫德族問題，以及國家安全議題。而這三個問題追根究底，都與庫德族問題有關，也都與土耳其的建國方針（即凱末爾主義）有關。

庫德族問題有其長久的歷史淵源，在鄂圖曼帝國時期由於帝國採取米列特系統，准許同屬穆斯林的庫德族相當大的自治權。然而，1923年共和政府成立後，卻急欲透過民族打造建立一個同質性的民族國家，因而包含庫德族在內的其他少數族群之文化異質性不但被刻意忽略，甚至被強迫同化。土耳其政府處心積慮透過移民、經濟發展、政治改革等方式，試圖讓庫德人同化並整合進入土耳其的體系，然而無論是從庫德人的反抗未曾停歇這點來看，還是進一步觀察土耳其人與庫德人的通婚情形來看，皆無法看到成功的一面。從1990年代的人口資料分析，土耳其人與庫德人仍維持高比例的族群內婚情形（ethnic monogamy），而兩族之間的通婚比例僅有2.4%而已（Gündüz-Hoşgör & Smits, 2002: 425）。因此，我們可以斷言，同化主義到目前為止對庫德族是不成功的。

或許也是因為庫德族人數多，問題廣，影響大，使得政府與外界多把土耳其的族群問題聚焦於庫德族身上，致使其他較小的族群較為被忽略（例如位於哈台省（Hatay）的阿拉伯人），而活在庫德人陰影下（in the shadow of Kurdish）（Smith/Kocamahhul, 2001），但這也確實是土耳其族群政治的現實狀況。

從土耳其尚未建國之初，庫德族的問題就是國際談判桌上的籌碼，在1920年的『色佛爾條約』談判過程中，庫德差點就能建立自己獨立的國家——庫德斯坦，雖然最後只有自治權，但無論如何仍比現況好。然而，在1923年的『洛桑條約』裡卻豬羊變色，庫德斯坦不但沒有成立，反而被瓜分成四塊，分別落入土耳其、伊朗、伊拉克、敘利亞手中，其中以土耳其得到的面積最大，人口也最多。幾家歡樂幾家愁，最大的苦主當然就是庫德族

人。所以，時至今日各國不斷傳出有關庫德族反叛的消息時，其實也不足為奇。

土耳其境內庫德的反叛從建國之初即不斷發生，但近年來以庫德工人黨 (Partiya Karkerên Kurdistan, 簡稱 PKK) 的叛亂行動最為著名，它是成立於 1970 年的武裝團體，以追求庫德族的獨立為宗旨，自 1984 年以來引發的衝突已經導致數萬人喪生，經濟損失達數百億美元，也被曾經被視為恐怖團體 (Tezcur, 2010)。也因此，庫德族的叛亂問題，其所引發的國內與國際紛擾自然不容被忽略。

庫德族是一個族群，甚至是一個民族，這在學理上是毫無疑問的。而確實也有像庫德工人黨這樣的政治團體主張庫德人獨立自主，並獲得一定程度的支持。換言之，庫德族分離勢力確實是存在的，即使庫德族內部存有歧異。這也因而引發土耳其政府對國家安全以及國家主權的憂心。

領土主權不容分裂獲得國際法的保障，更是全世界所有國家所堅持的，而這個信念在土耳其更為堅定，已經被稱之為是一種偏執狂，原因與二十世紀初土耳其的建國經驗有關，也與其建國方針凱末爾主義一致。在凱末爾主義與色佛爾症候群的雙重影響下，土耳其政府除了依據『洛桑條約』承認希臘人、亞美尼亞人、猶太人為少數族群之外，其餘各族群一律採取否定的政策，不承認其存在。

面對大到無法忽視其存在的庫德族，土耳其政府依然採取否認的政策，並在政治論述上將之認定為是舊勢力對凱末爾主義的反撲，是一種區域落後、傳統部落、以及盜匪的行為，甚至在當代將反抗行動貼上恐怖主義的標籤 (Tezcur, 2010)。換言之，庫德族在土耳其政府這個重要他者的否定下，不但無法在認同政治 (identity politics) 上獲得進展，甚至遭受到扭曲與貶抑。從學理上來看，這種不承認 (non-recognition) 所引起的扭曲與傷害是深遠的 (Taylor, 1994)，在土耳其的案例上來看，其後果就是引起庫德族人的反彈與衝突，自然也傷害到土耳其自己。

所幸，除了土耳其這個重要他者之外，歐盟這個他者不但無法忽視庫德族的存在，也願意承認其存在；進而於土耳其的入歐協商過程，強力要求土耳其必須改善包含庫德族在內的少數族群權利。加入歐盟是土耳其的

夢想，但歐盟對少數族群權利的要求卻與土耳其的建國方針凱末爾主義有若干矛盾之處，矛盾該如何解決，仍有賴土耳其政治領袖用智慧來化解。截至目前看來，土耳其雖然在個別人權上已經有所改善，並且試圖透過更強力的民主政黨政治來代表庫德族人的利益⁸，但在族群的集體權上，從承認權到文化權，都沒鬆手的跡象。這是土耳其自己意識形態的堅持，也牽涉到色佛爾症候群，但這勢必讓庫德族問題持續延燒下去，也一定會讓土耳其的歐盟路更加艱辛！

⁸ 例如土耳其最大的正義與發展黨（簡稱 AKP），從 2007 年的國會大選以來都在庫德選票中獲得勝出，表現優於 PKK 所支持的政黨或候選人，但也因挑戰了 PKK 在當地的權威，進而激發其危機意識，因而以發動更多的政治行動來展現其影響力（Tezcur, 2010）。

參考文獻

- 謝國斌，2014。《族群關係與多元文化政治》。台北：台灣國際研究學會。
- Anderson, Benedict R. 1991.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London: Verso.
- Akçam, Taner. 2004. *From Empire to Republic: Turkish Nationalism and the Armenian Genocide*. London: Zed Books.
- CIA. 2015. "Turkey." *The World Factbook*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geos/tu.html>) (2015/9/1)
- Çınar, Bekir. 2011. "Neglected Ethnic Groups of Turkey." *European Studies Journal*, Vol. 2, No. 1, pp. 5-21 (http://ejs.epoka.edu.al/index.php/esj/article/view/17/pdf_8) (2015/6/17)
- Clogg, Richard. 2002. *A Concise History of Gree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onzen, Kathleen, David Gerber, Ewa Morawska, and George Pozzetta. 1992. "The Invention of Ethnicity: A Perspective from the U.S.A."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Vol. 12, No. 1, pp. 3-41.
- Encyclopædia Britannica. 2015. "Treaty of Sèvres." (<http://global.britannica.com/event/Treaty-of-Sevres>) (2015/7/3)
- Eriksen, Thomas Hylland. 1993. *Ethnicity and Nationalism: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s*. London: Pluto Press.
- Evered, Kyle T. 2005. "Regionalism in the Middle East and the Case of Turkey." *Geographical Review*, Vol. 95, No. 3, pp. 463-77.
- Feinberg, Walter. 1996. "The Goals of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A Critical Re-evaluation."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1996*, pp. 182-189 (<http://cultureintheclassroom.webs.com/EDEL%20103/Feinberg%201996.pdf>) (2015/7/5)
- Gündüz-Hoşgör, Ayşe, and Jeroen Smits. 2002. "Intermarriage between Turks and Kurds in Contemporary Turkey: Inter-Ethnic Relations in an Urbanizing Environment." *Europe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18, No. 4, pp. 417-32.
- Hobsbawm, Eric. 1983. "Introduction: Inventing Traditions," in Eric Hobsbawm, Terence, and Ranger, eds. *The Invention of Tradition*, pp. 1-1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ilic, H. Ayla. 1998. "Democratization, Human Rights and Ethnic Policies in Turkey." *Journal of Muslim Minority Affairs*, Vol. 18, No. 1, pp. 91-110.

- Lewis, Bernard. 1965. *The Emergence of Modern Turkey*.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utlu, Servet. 1996. "Ethnic Kurds in Turkey: A Demographic Stud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iddle East Studies*, Vol. 28, No. 4, pp. 517-41.
- Patton, Marcie J. 2006. "Turkey's Tug of War." *Middle East Report*, No. 239, pp. 42-47.
- Robertson, Ian. 1987. *Sociology*. New York: Worth Publishers.
- Smith/Kocamahhul, Joan. 2001. "In the Shadow of Kurdish: The Silence of Other Ethnolinguistic Minorities in Turkey." *Middle East Report*, No. 219, pp. 45-47.
- Taylor, Charles. 1994. "Politics of Recognition," in Ajay Heble, Donna Palmateer Pennee, and J. R. Struthers, eds. *New Contexts of Canadian Criticism*, pp. 25-73. St. Peterborough, Ont.: Broadview Press.
- Tezcür, Güneş Murat. 2010. "When Democratization Radicalizes: The Kurdish Nationalist Movement in Turkey."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 47, No. 6, pp. 775-89.
- Toktas, Sule, and Bulent Aras. 2009. "The EU and Minority Rights in Turkey."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Vol. 124, No. 4, pp. 697-720.
- Trevor-Roper, Hugh. 1983. "The Invention of Tradition: The Highland Tradition of Scotland," in Eric Hobsbawm, and Terence Ranger, eds. *The Invention of Tradition*, pp. 15-4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Yasar, Erhan. 2006.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Turkish Republic." (<http://www.anayasa.gen.tr/1982Constitution-EYasar.htm>) (2015/09/01)
- Yegen, Mesut. 1999. "The Kurdish Question in Turkish State Discours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History*, Vol. 34, No. 4, pp. 555-68.
- Weber, Max. 1978. "Ethnic Groups," in *Economy and Society*, pp. 385-98.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Wikipedia. 2015. "Kemalism." (<https://en.wikipedia.org/wiki/Kemalism#Fundamentals>) (2015/6/30)

Ethnic Politics: The Case of Turkey

Kuo-Pin Hsieh

Adjunct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Yunlin, TAIWAN

Abstract

Due to its historical and geographical complexities, Turkey has been a multi-ethnic country with over 70 ethnic minority groups within its territory. However, since the very first day when the Republic of Turkey was established in 1923, only three non-Muslim minorities, including Greeks, Armenians, and Jews, have ever been officially recognized. On the other hand, all the other ethnic groups, including the most numerous and influential Kurdish people, have never been officially regarded as minority groups. Based on the critical review of related literature, it is concluded that the political and historical legacy of Kemalism and Severes syndrome play the most decisive role in shaping Turkey's ethnic policy. It is also suggested that Turkey's ethnic policy is unlikely to have significant change in the foreseeable future, and which will continue to influence Turkey's relations with Kurds as well as thwart Turkey's way to European Union.

Keywords: Turkey, Kurds, ethnic policy